

证券代码：833909

证券简称：ST 中丹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建业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008,05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9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19,059,401.38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4,0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008,0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 日